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中检培训函〔2021〕816号

中检院关于举办化妆品检验检测技术及安全评价网络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1年是化妆品法规及检验检测方法密集出台的一年，为便于有关单位更好的理解相关政策法规,掌握化妆品检验技术及安全评价的要点与方法，提升化妆品检验检测能力和水平，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定于2021年12月7日—20日举办化妆品检验检测技术网络培训班，现将培训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 主办单位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二、培训师资

本次培训由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部分省份药品检验所的化妆品领域专家进行授课。

三、培训对象

化妆品检验检测机构相关工作人员；化妆品及相关产品生产企业的质量控制人员；其他从事化妆品研发、生产及质量控

制的科研院校和行业协会等相关单位的技术人员与质量管理人员。

四、培训内容

（一）2021年新纳入《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的部分方法操作详解及注意事项

1.化妆品中对苯二胺等32种组分检验方法

2.化妆品中维甲酸等8种组分检验方法

3.化妆品中硼酸和硼酸盐检验方法

4.化妆品中防腐剂的检验方法

5.化妆品祛斑美白功效测试方法

6.化妆品防脱发功效测试方法

7.体外哺乳动物细胞微核试验

（二）化妆品筛查平台在风险物质筛查中的应用

（三）化妆品安全评价技术研究

（四）化妆品微生物检验方法及发展趋势

五、培训时间

2021年12月20日前均可报名参加培训，其中：

（一）2021年12月7日—12月8日视频直播相关课程，直播期间学员可以在交流群里进行提问，培训助教将及时收集相关主要问题，并在交流群里集中进行解答。

（二）直播结束后至12月20日期间可以回看相关直播课程。

六、培训方式

（一）采取网络授课的形式

1.移动端：在“中国药检”公众号中的“中检云课”线上培训；

2.电脑端：登录 https://zjyk.nifdc.org.cn 网址线上培训。

（二）培训证书

培训结束后，学员可在 12 月 23 日以后登录 http://pxzs.nifdc.org.cn 网址，中检院培训证书查询平台输入个人信息，获取中检院电子版结业证书。

七、报名程序

培训支持团队或个人方式报名。

（一）移动端：微信搜索“中国药检”公众号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并关注“中国药检”公众号，然后点击“中检云课”查看本次培训班信息并进行报名。

（二）电脑端：登录 https://zjyk.nifdc.org.cn 网址查看本次培训班信息并进行报名。

八、培训费用

（一）培训费

本次培训班培训费 1950 元/人（包括培训师资费、证书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二）培训费缴纳方式

1.微信支付

学员在公众号内提交报名信息后进入确认订单页，选择微信支付方式，点击提交跳转至微信支付，完成后在“已报名”或“我的”—“我的已报名”可查看课程。微信支付培训费不产生任何手续费，培训报名确认以最终缴费时间为准。

2.单位支付

收款单位：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账号：02000015090892026 42

开户行：工商银行北京崇文支行永定门分理处

开户行号：102100000152

支持公对公汇款和个人汇款（柜台汇款和网银汇款等），请参训学员务必在12月20日前汇款到账，并于汇款时标注“化妆品培训+参训人姓名”。单位支付需要上传单位支付凭证至中检云课平台，提交并经审核后，可在“已报名”或“我的”—“我的已报名”可查看。

（三）发票

本培训开具培训费发票，分为增值税普通发票（即电子普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学员需要在报名系统中认真选择发票类型并填写发票信息和发票邮寄收件地址，增值税普通发票（电子普票）请自行下载，增值税专用发票由中检院确认收到款项

后开具并邮寄。学员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查看相关信息。

1.移动端：学员可在“中国药检”公众号→“中检云课”“我的”→“我的发票”查看相关信息。

2.电脑端：登录 https://zjyk.nifdc.org.cn 网址→“我的”→“我的发票”查看相关信息。

九、联系方式

（一）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教育培训中心

孟老师，电话：010-53851495，手机：13051466801

发票业务咨询：

马老师，电话：010-53851490，手机：15801569950

（二）培训报名技术支持

系统报名操作等相关问题咨询：韩老师 17349864127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2021年10月8日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